

110.5.15(六)~5.16(日)教育會考注意事項

※5/14(五)當天九年級同學，待師長提醒注意事項完畢才可至復興高中看考場(下午5點以前)，注意不得進入試場僅能在教室外看。(若5/15當天發現桌椅有狀況，請立即反應)

※看考場時，請配戴口罩進入復興高中，經量測發燒者不得進入考場，請依循復興高中規劃，熟悉量體溫動線(通過貼黃色貼紙)、試場位置、第二類預備試場位置、家長送餐區及考生服務隊休息區位置。

★應考當天出門前的檢查

- 准考證(憑准考證進出入復興高中)
- 口罩(全面強制配戴口罩，戴好戴滿)
- 手錶(智慧手錶/穿戴式運動手錶直接扣分，電子錶發出鬧鈴聲響也會扣分)
- 熟悉的複習講義、整理過的筆記
- 水壺或隨身杯(考試期間放至書包)
- 面紙及棉質手帕
- 簡易藥品如萬金油、面速力達姆、隨身包OK繃等；若有攜帶防疫酒精，請務必放在書包裡
- 文具用具~2B鉛筆、橡皮擦、黑色原子筆(建議筆蕊粗約0.5mm~0.7mm，好寫、保養好的舊筆同色筆2-3支)、修正帶、直尺、透明墊板、三角板、圓規。(不可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功能之文具)(不可在試場內向他人借用)
- 身份證件(如身份證、健保卡…)及本人兩吋照片一張(與報名時同式)~
以備遺失准考證時申請補發。如遺失立即反應並到考場試務中心辦理補證手續。
- 手機~切勿隨身攜帶入考場，放在陪考者的身上。(計算機、呼叫器、電子辭典亦不可攜帶入考場)

日期	5/15(六)(藍)	5/16(日)(綠)
早上分流入場時間	07:20~07:40	
體溫量測時段：	帶證件 → 戴口罩 → 噴酒精 → 量體溫 → 貼貼紙(藍、綠)	
下午12:50-13:05	考生進入試場前會再進行量測，體溫異常(額溫高於37.5度C)者，經再次確認異常者，安排至第二類備用試場考試。	
第1天上午入校門	體溫異常者，兩天會考皆在第二類備用試場考試。	

※考試當天，穿整齊、吸汗、舒適的衣服，最好有口袋，可放一些零碎物品，外套可預防教室冷氣太冷。

※吃頓豐富營養的早餐及午餐有助應考時的體力充沛及思考力的發揮，但切忌吃太多或太油膩，也要避免吃甜食、刺激性的食物(如太辣或太冰)。

※出門前再檢查一次應攜帶的物品，並且提早出門以從容應考。

★應考六大步驟

1. 看清題意~會考的題目文字敘述較長、較新穎。請保持冷靜，讀清楚每一個字，並將題目上的關鍵字圈起來。不要因題目看起來很“新奇”就慌了。
2. 分配時間~不要為了某個題目，花去太多時間，以致失掉了其他原先可掌握的部分。
3. 把握答題技巧~對無把握的題目，可先刪除不可能的答案，再從剩下的選項中考慮；此外，有些答案可自別的題目及選項中找到線索，應稍加注意。
4. 正確答題順序~先答會寫的題目，不要在困難的題目上停留太久，使情緒受到干擾，而影響對其他較容易之問題的思考 and 得分機會。
5. 堅持到底，絕不輕言放棄~只要有時間便要努力思考試著作答，不要任意猜題。
6. 檢查~如有剩餘時間，要檢查一遍。不要答完所有題目再檢查答案卡有無劃錯格子，應做幾題(如做完五題或十題)就檢查一次，以免發現錯誤時已無時間更正。【英聽：請聽完一題畫一題，不要等聽力結束才一起畫記】

★考場危機處理~有任何問題請至學校設置之考生服務處

1. 緊張或焦慮時~考前或考試時心理上的緊張與焦慮難免，深呼吸可讓身體放鬆心情平靜。
2. 身體不適時~過度緊張導致腸胃不適時，應立刻解決，以免在考試中途忍不住，影響更大。
3. 每節考完試時~切勿立即與同學對答案討論，不但浪費時間且擾亂情緒，應好好安靜的休息，儲備精神、準備下一科。

★特別注意事項~防疫期間，全面強制配戴口罩

1. 考生進入考場(復興高中)時，須配戴口罩並配合體溫測量，如有故意不配合者，除禁止進入考場外，經查證屬實者，比照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」第三點，取消考試資格且不予補救。
2. 若考生額溫高於攝氏37.5度或耳溫高於攝氏38度，請於附近稍事休息後再次測量。如經考場護理人員確認，於現場量測發燒(額溫高於攝氏37.5度或耳溫高於攝氏38度)、或有嚴重呼吸道疾病等具有感染可能之考生，須遵從考場指示移至「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」，不得因此措施要求任何補償，當天考後請盡速就醫治療。
3. 考生進入試場時須配戴口罩，未配戴口罩者不得進入試場。經勸導或處理仍不配戴者，依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」第十二點，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級分。
4. 考生於試場內考試期間應全程配戴口罩，監試委員核對考生資料時，請考生暫時拉下或脫下口罩至可辨識程度，經查驗身分後戴回。經勸導仍故意不佩戴口罩或故意不配合查驗身分者，依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要點」第十二點，該科考試不予計列等級或級分。

※請詳閱背面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反試場規則扣點一重點整理」※

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反試場規則扣點一重點整理

其餘詳見簡章 第32 ~ 37頁 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要點」

第38 ~ 39頁 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違規處理方式一覽表」

違反試場規則事項	處理方式	
	國、英、數、社、自	寫作測驗
動 作 一、於考試說明時段內提前離場，或提前翻開試題本，或提前書寫、畫記、作答，或於考試結束鐘聲響起後仍逾時作答，經制止不從者。 二、考試正式開始後30分鐘內，經糾正仍強行出場者。 三、於考試正式開始後，遲到逾20分鐘強行入場者。 四、故意損壞試題本，或在答案卡(卷)上挖補、汙損、折疊、作標記、顯示自己身分者。 五、答案卡(卷)一經繳交或收取後，強行修改答案者。 六、抄錄試題或答案並攜出試場，經查證屬實者。 將試題本或答案卡(卷)攜出試場，經查證屬實者。	該生該科考試 不予 計列等級。	該生該科 考試 不予 計級分。
七、於考試說明時段內，提前翻開試題本、或提前書寫、畫記、作答，或於考試結束鐘聲響起後仍逾時作答，經制止後停止者。 八、於考試期間， 隨身放置 非應試用品，舉例如下： (一)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：如教科書、參考書、補習班文宣品、計算紙等。 (二)具有傳輸、通訊、錄影、照相、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：如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(如智慧型手錶、智慧手環等)、計算機、電子辭典、多媒體播放器材(如：MP3、MP4等)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、呼叫器、收音機等， 隨身放置，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，經監試委員發現者。	記該生該科 違規2點。	扣該生該科 一級分。
九、於考試期間， 任何電子物品置於試場前/後方 ，於考試期間內 發出聲響者 。 十、於考試期間， 電子手錶發出聲響者無論隨身放置或置於試場前/後方 。	記該生該科 違規1點。	扣該生該科 一級分。

★違規記點方式處理：

記違規1點者，扣其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的百分之一(即0.36分)；

記違規2點者，扣其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的百分之二(即0.72分)；

違規計點扣減分數僅採扣其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，不另行扣其單科積分。

★考生應考時**不得飲食、抽菸、嚼食口香糖等**。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考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**考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委員同意**，在**監試委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**。

★若需要使用帽子、口罩、耳塞等用品，應以**不影響辨識面貌為原則**，並**配合監試委員檢查**。

★第一天(5/15)中午用餐規劃：

A. 統一訂餐部分：	11：50~12：05	考試結束，監試委員收卷。考生休息、洗手準備用餐。
	12：05~12：50	進入教室，架好個人 防疫用餐隔板 及 領取便當 ， 用餐時不可交談 。 用餐結束後，進行 倒廚餘、餐盒整理 及 收拾個人隔板(隔板可自行帶回家) 。
	12：50~13：05	復興高中服務隊學生發放衛生紙或紙巾，協助 桌面噴灑酒精 ， 考生自行將桌面擦拭乾淨 與此同時將進行 考生體溫量測 ，請考生務必於 留置試場座位 。

B. 家長送餐部分：僅開放復興高中大門口取餐，家長不得進入校園，**拿到餐點後考生需回到原考場**。

C. 自備午餐部分：直接於**原考場**依防疫規定用餐。

在此預祝同學 **考試順利** **金榜題名** **加油！！**



教務處註冊組